关于举办第三届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 湖北赛区预赛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

根据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组委会《关于组织开展第三届全国 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的通知》精神,经省教育厅同意,决定举办第三 届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湖北赛区预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目的

开展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旨在促进各高校提高工程实践和工程训练教学水平和教学改革,培养大学生的创新设计意识、综合工程应用能力与团队协作精神,促进学生基础知识与综合能力的培养、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养成良好的学风,为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创造条件。

二、竞赛内容

为了体现以学生为主体,公平和公正的原则,同时满足实用性、低成本的要求,本次竞赛以命题方式进行。有关命题的内容请关注湖北赛区预赛组委会的命题规则和比赛细则通知。

三、组织工作

本次竞赛活动由省教育厅举办,华中科技大学承办。成立第三届全国大学 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湖北赛区预赛组委会(待定),负责竞赛组织工作。 同时,成立竞赛专家评审委员会,负责竞赛的命题、评审工作及评审推荐优秀 作品参加全国大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华中科技大学),负责竞赛的具 体事务。

四、参赛对象及名额

本次竞赛的参赛对象为全省普通本科高校参加过或正在参加金工实习和电工电子实习的在校大学生。各高校每个命题可选送 2 个结构和性能不同的项目参赛,请各校在 2012 年 11 月 30 日前将报名表提交组委会办公室。

五、时间和地点

竞赛定于 2013 年 3 月 22-24 日在华中科技大学举行。请各高校将参赛项目的纸质文件和实物图片于 2013 年 3 月 10 日前寄送到组委会办公室。

六、表彰奖励

本次竞赛设立个人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对组织工作出色的高校授予优秀组织奖,由省教育厅颁发获奖证书。具体表彰名额根据参赛学校和项目数量及竞赛成绩由组委会决定。

各有关高校要高度重视本次竞赛工作,积极组织并大力支持相关指导老师和学生参加竞赛活动。具体竞赛规则和要求由组委会另文通知。竞赛的有关信息将在湖北省高等学校教育教学公共平台(http://gxjx.e21.cn)、华中科技大学设备处网站(http://sbc.hust.edu.cn)和华中科技大学工程实训中心网站(http://etc.hust.edu.cn)上发布。

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联系人: 宋皎皎: 华中科技大学工程实训中心;

联系电话: 027-87559276; 18627845320

电子邮件: sjj@mail.hust.edu.cn (组委会指定邮箱)

第三届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湖北赛 2012年9月16日 (华中科技大学工程实训中心代章)